

# 零碳足食(亞洲)復元基金資助計劃



由香港非牟利組織零碳足食(亞洲)主辦

申請期:2023年6月12日至2023年7月17日

## 復元基金資助計劃簡介

### 資助金額：

1. 最高發放資助金額為 HK\$150,000
2. 最低申請資助金額為 HK\$20,000
3. 受資助項目另可獲不多於資助金額 20% 的技術協助金(舉例:資助金額為 HKD\$100,000 的項目, 可獲最多 HK\$20,000 的額外技術協助金)

在單一年度獲得 HK\$150,000 的申請人, 須相隔一年後才再度符合資格申請。

### 參與資格：

1. 所有在香港管理或持有農產業務的人士均符合資格申請
2. 申請必須包括最少一(1)項獲認可管理措施(參見附件 B)基於過往計劃實踐經驗, 本會建議申請者推行施放堆肥、護土覆蓋及營養管理。
3. 申請人須於獲批農場實踐再生農耕原則, 推行綜合蟲害管理及營養管理以應對生物性及非生物性作物生長逆境, 邁向「零除害劑」(包括有機除害劑)的目標。
4. 申請農場的出產用以製造供人食用的食物或飲品
5. 申請須包括技術協助提供者及其相關服務的開支估算
6. 業權持有人須同意申請計劃, 或申請人獲業權持有人書面授權管理該地段

### 遴選程序：

零碳足食(亞洲)復元基金, 資助各式各樣有助在亞洲區內積聚健康土壤, 為人類帶來更多營養更豐富的糧食, 以及增廣關於再生農業知識的計劃項目。我們會整體評核申請項目, 並根據以下因素評選：

- i) 土壤改善程度
- ii) 改善地面上下土壤微生物及生物多樣性的機會

iii) 計劃已預備好可隨時執行

iv) 增加土壤碳扯存的潛力

#### 申請時序：

1. 申請期為 2023 年 6 月 12 日至 2023 年 7 月 17 日。
2. 初選入圍的申請者將於 8 月 1 日至 8 月 28 日期間, 接受第二輪面試。
3. 所有申請人均會於 2023 年 9 月 11 日前獲通知申請結果。
4. 所有復元基金資助項目的資助實踐期均為一(1)年, 包括本身屬於多年期的實踐。
5. 受資助項目須於簽訂合約日起 12 個月內完成, 而獲發資助亦須於期內使用。
6. 土壤監察期由項目開展日起計三 (3)年。

#### 驗證：

1. 復元基金資助計劃著重核實措施及土地管理; 技術協助提供者 (TAP) 必須紀錄並確認受資助項目乃根據<<附件B>>中認可管理措施完成。
2. 受資助項目在不同階段需進行土壤測試, 為期三(3)年, 以收集數據構建數據模型。

在亞洲地區收集數據, 有助針闡明再生農耕和生產方式在小農戶和當地條件下, 對土壤健康、生物多樣性及土壤碳含量改變的影響。

## 復元基金資助計劃申請指南

### 計劃目的及資助

零碳足食(亞洲)復元基金資助計劃由零碳足食(亞洲)主辦，並獲[美國零碳足食Zero Foodprint](#)、[中國土壤學會](#)及[香港綠蔭家園](#)支持。復元計劃旨在促進城市、國家以及區域的努力，以提升農業對生態系統的益處，特別是透過復育土壤生物多樣性、改善土壤健康及扯存大氣中的二氧化碳以應對氣候變化。並藉此推動普羅大眾，支持農業經濟及農地在抵禦氣候變化和固碳的益處和潛力。

計劃的主要目標是以能彰顯以下價值的方式發放資助：

1. 推動再生農業措施的廣泛應用，
2. 提升大眾對再生農業所出產食材的認識和需求，以及
3. 以平等方式發放零碳足食(亞洲)復元基金資助。

計劃的另一目標是將大氣中的二氧化碳以土壤有機碳形式扯存，為大眾達致多重效益，包括抵禦氣候變化、改善食物營養密度等。

復元基金資助計劃提供的財政誘因，鼓勵農民採納改善土壤健康的措施，同時給予商家和消費者直接改善區域糧食系統和參與區域化應對氣候變化的機會。獲得零碳足食(亞洲)復元基金支持的土壤健康措施，亦可為獲支持的農產作業，帶來改善水利及營養管理等各方面的效益。

### 業權持有人同意

如果申請項目成功獲得零碳足食(亞洲)復元基金資助，申請者須以以下其中一種方式，證明有權管理相關地段土地：

1. 業權持有人簽訂位於附件 A 末端的<<業權持有人同意書>>
2. 提交由項目預定開始日期起，為期不少於 36 個月的地租協議

### 技術協助

技術協助提供者 (TAP) 是指具有能促進土壤健康的再生農業措施和促進土壤健康經驗的農業顧問。資助項目遴選需與一名技術協助提供者協調。該技術協助提供者會在項目的 12 個月執行期間，向農民/牧民提供技術協助並監察土壤改善程度，以確保過程順利。

申請資助時，申請人必須估算技術協助成本，並將其包括在項目整體總估計成本之中。受資助項目會額外獲提供金額不多於保育措施資助金額 20%作為技術協助提供者的成本。

在現有規模下, 除非另有預先提議, 零碳足食(亞洲) 將會向每個受資助項目指派一名技術協助提供者。現時安排為通過[香港綠蔭家園](#)、[菇菌園](#)及[中國土壤學會](#)提名區內再生農業研究人員。

## 申請步驟

### 步驟 1

填寫申請表格(附件 A)

### 步驟 2

錄製一段 3-5 分鐘短片, 包括以下內容:

- 簡介農場/牧場一天的工作
- 介紹閣下的務農理念及現時採用的措施
- 閣下農場/牧場現時面對的挑戰
- 閣下希望在農場/牧場上見到的改變
- 閣下從何得知再生農業

### 步驟 3: 申請獲批後 – 簽訂資助協議

在受資助項目計劃獲批後, 資金發放之前, 獲資助人須簽訂零碳足食(亞洲)的資助協議, 包括以下內容:

- 附件 A 末端的<<業權持有人同意書>>, 和/或於項目開始日期起至少36個月的有效租約證明
- 最終項目規模及執行時序, 並訂明項目開始日期及項目範圍
- 技術協助提供者同意計劃規模並表明其核實意向
- 詳情請參閱下列「發放款項及完成項目時序」部份

如資助協議未能在協議訂明的項目開始日期 30 日內簽訂, 或未能制定及列明步驟3的項目範圍, 零碳足食(亞洲)保留權利將資助轉發予其他符合資格的項目。

## 最終項目規模及執行時序

申請人須與獲指派的技術協助提供者共同訂定最終項目規模細節, 包括明確標示項目範圍的農場平面圖, 與及各種在申請表格中列出的認可管理措施將如何執行。

## 發放款項及完成項目時序

包括為期一年的措施之項目須於*項目開始日期*的 12 個月內完成。

資助只涵蓋橫跨數年的措施之首年執行開支，隨後每年的執行開支可重覆向復元基金申請資助。由於重覆的一年度措施有較佳的成本效益，零碳足食(亞洲)鼓勵重覆申請資助。

針對保育措施的資助金，在資助協議簽訂後將分期發放：

- 零碳足食(亞洲)會在資助協議訂明的*項目開始日期*或以前發放不多於資助金額 50%。
- 在確認項目已開展後，零碳足食(亞洲)會在 90 日內發放第二期，最少為資助金額 25%的款項。
- 第三期及最終期撥款不會多於資助金額 25% ，將在技術協助提供者核實項目後發放。即項目首年的最後土壤樣本採集完成後。
- 堆肥：如資助計劃並非在農場內自行生產堆肥，而涉及向第三方堆肥生產商採購，則零碳足食(亞洲)保留指定供應者的權利，以確保堆肥質量。

如果項目未能於資助協議所訂明的時間內完成，獲資助人或須將已收到的剩資助退還予零碳足食(亞洲)，以及喪失將來申請資助的資格。如遇山火、水災或旱災等不可預見或不可避免的情況，項目執行上或容許彈性。

## 評估及公佈成果

在獲資助人毋須付出額外成本情況下，技術協助提供者會不時到受助項目地點進行考察，協助零碳足食(亞洲)了解及量化有關項目所帶來的益處。獲資助人需同意善意合作提供農場及/或受資助項目的圖片及簡述，供參與計劃餐廳作營銷及籌款用途。獲資助人有可能被要求披露與執行措施實際成本有關的資料。

## 保留權利

零碳足食(亞洲)保留更改本申請程序的權利，而毋須支付任何申請者在申請資助過程中所產生的任何成本。此等更改包括但不限於：

1. 在不提供理由情況下拒絕所有申請
2. 要求申請人修訂或變更申請內容
3. 在最終資助協議中變更本指引中任何條款及／或細則
4. 於任何時候終止計劃程序，及／或
5. 更改本指引中訂明的任何程序或步驟

**附件：**

附件 A — 申請表格

附件 B — 認可管理措施

本文件的中英文版本如有任何歧異，一概以英文版本為準。

## 附件 A: 申請表格

請將所有申請文件電郵至 [hello@zerofoodprintasia.org](mailto:hello@zerofoodprintasia.org), 標題請註明「申請零碳足食(亞洲)復元基金資助」。

### 農民申請人

姓名:	
電話:	
電郵:	
地址:	
郵遞地址 (如與上者不同):	

### 關於農場

農場名稱:			
地址:			
業權持有人姓名:			
電郵:			
電話:			
總營運面積大小*	平方呎/斗種/畝	營運年期:	
營運牌照/商業登記號碼:			
僱員人數:		年產量:	
社交媒體 (如適用):			



網頁:		Facebook:	
Instagram:		微信:	

\* 1 mǔ(畝) = 7173.33 sq. ft(平方呎);

1 DC(斗種) = 7260.00 sq. ft(平方呎);

6 DC(斗種) = 1 acres(英畝) = 43560.00 sq. ft(平方呎)

田地主要作物:

---

---

---

閣下透過哪些渠道銷售作物? 請填寫向買閣下採購作物的餐廳、咖啡店或批發商等。

---

---

閣下農場有否飼養動物以供人耗用? ( 是) ( 否)

如有的話, 請提供農場飼養生產用途動物種類及數量

---

相關動物製品年產量是多少?

---

目前已經執行的保育措施(如有的話):

---

---

## 項目規模

請儘量填寫以下表格，以便我們了解閣下計劃在農場執行的再生及保育措施。

\* 有關各項措施的詳情，請參閱附件 B。

管理措施	佔地平方呎及 相應斗種／畝數	措施估計成本
總計		\$

總估計成本 \$ \_\_\_\_\_

技術協助估算 (由零碳足食(亞洲)職員填寫) \$ \_\_\_\_\_

總額 \$ \_\_\_\_\_

項目預計開始日期: \_\_\_\_\_ (dd/mm/yyyy)

閣下是否已經有技術協助提供者 (TAP)? ( 是) ( 否)

如有，請提供聯絡資料：

姓名: \_\_\_\_\_

電話: \_\_\_\_\_

電郵: \_\_\_\_\_

本人剔選此格以據實聲明並保證，此申請表格內容準確描述申請資助金的使用意向，以實行表格中述的管理措施。如獲批發資助金，本人將在香港綠蔭家園、菇菌園及中國土壤學會指導下遵從所有相關條款及細則。

本人明白，零碳足食(亞洲)職員、其代表及夥伴，有機會傳閱此申請表格，作審核及評分用途。本人據實確認，本人為上述農場提交此申請的獲授權代表，而上列陳述據本人所知為真實並正確。本人明白任何不實陳述均可令本人喪失參與本資助計劃的資格。

---

農民申請人簽署

---

日期

---

農民申請人姓名(請以正楷填寫)

業權持有人同意

本人據實確認，本人為上述申請表格中列出的業權持有人。本人確認該農民申請人為上述物業的合法使用者。本人同意該申請人提交上述申請，並同意其中建議於上述物業執行的管理措施。

---

業權持有人簽署

---

日期

---

業權持有人姓名(請以正楷填寫)

## 附件 B: 認可管理措施

現時符合資格的措施共有 28 種, 適合香港及大灣區生產型農場的一年生或多年生農地。視乎管理的密集程度, 不同的措施可用於同一農場中不同的範圍。一些措施可以同時施行, 為改善作物及泥土健康產生協同效果。根據以往與本地農夫合作的經驗所得的建議及成本預算也包括在內供參考之用。

關於這些措施的更多詳情, 可查閱美國農業部自然資源保育處(NRCS)列出各項保育措施標準(CPS)的[網址](#), 以及 [Healthy Soils Program Implementation Guidelines](#)。相關的全球性研究, 可參閱聯合國糧農組織 2021 年出版, 共 6 部份的 [Recarbonizing Global Soils: A technical manual of recommended management practices](#) 指引。針對小農戶的建議及考慮, 可在聯合聯合國糧農組織[TECA](#)找到。

美國農業部自然資源保育處 (NRCS) [COMET-Planner](#) 網上平台可用於估算不同管理措施的土壤碳扯存潛能。由於平台針對美國加州而設, 故此僅用作為本計劃內部評核的參考。適用於亞洲的相關碳扯存潛能和減排計算模型, 依然有待區內進一步數據蒐集和研究。

NRCS CPS #	措施名稱	NRCS CPS #	措施名稱
建議用於密集管理或一年生作物田列的措施			
<a href="#">336</a>	施放堆肥(土壤碳改良劑) 以適當的方法施放堆肥到農田。	<a href="#">484</a>	護土覆蓋 以植物殘餘物或其他適當的物料覆蓋土地表面。
<a href="#">340</a>	保育輪作 在同一幅地的一段時間裏所規劃的作物輪替次序(即輪作週期)。	<a href="#">590</a>	營養管理 管理植物及泥土營養的使用率、來源、施放位置及時機。
<a href="#">345</a>	少耕 在會於種植前耕耘的農田系統中, 管理全年作物及其他植物殘餘物在土壤表面上的數量、排列方式及分佈, 同時限制擾動土壤的種植及收割活動。	<a href="#">329</a>	免耕 限制對土壤的擾動, 以管理全年作物及其他植物殘餘物在土壤表面上的數量、排列方式及分佈。
<a href="#">340</a>	覆蓋作物 為建立季節性植被而種植草、豆類及闊葉草類植物。	<a href="#">585</a>	帶狀種植 系統性地把田劃分成條帶, 並有計劃地輪作對抗侵蝕能力高和能力低的作物。
<a href="#">311</a>	籬笆間作 以單行或多行的形式種植樹木或灌木, 在木本植物行間生產農藝、園藝作物或飼草, 產生額外的產品。	<a href="#">603</a>	草本植物防風帶 在田地裏, 建立草本植物的條帶, 以減少風速和風蝕。

建議用於較少管理或多年生作物田列的措施			
<a href="#">386</a>	<b>田地邊界</b> 在田邊建立一道永久的植被, 作為田地的邊界。	<a href="#">422</a>	<b>樹籬種植</b> 建立一條條而茂密的植被, 以達到保育自然資源的目的。
<a href="#">612</a>	<b>種植樹木/灌木</b> 以種植樹苗或扦插、直接播種及/或透過自然再生, 建立一片木本植物林。	<a href="#">660</a>	<b>樹木修剪</b> 去除樹木及灌木的全部或部分指定的技條或根。
<a href="#">512</a>	<b>種植糧草及生物質</b> 以適應和兼容本地條件的多年生草本植物的物種、品種或栽培種。	<a href="#">327</a>	<b>保育植被</b> 建立及維持永久的植被。
<a href="#">379</a>	<b>林區耕作</b> 配合林底植物種植或非木材森林產品, 管理或建立樹林或灌木。	<a href="#">380</a>	<b>建立及修復防風林/防護帶</b> 建立、加強或修復防風林, 也稱為防護帶, 是單行或多行的樹木和/或灌木, 呈直線或曲綫配置。
保護水道或敏感區域的措施			
<a href="#">393</a>	<b>過濾帶</b> 建立一道或一片草本植被, 去除地面水流裏的污染物。	<a href="#">390</a>	<b>河岸草本植被</b> 以耐受間歇性淹水和飽和土壤的草類、莎草類、燈心草類、蕨類、豆類和闊葉草類, 作為高地和水生生境之間的過渡區中主要植被的建立或管理。
<a href="#">391</a>	<b>河岸緩衝林</b> 主要由樹木和/或灌木覆蓋的區域, 位於水道或水體的旁邊的高地。	<a href="#">421</a>	<b>植草水道</b> 用適當的植被建立的成型的或分級的渠道, 利用寬而淺的橫截面, 以非侵蝕性的速度將地面水流輸送到一個穩定的出口。
適用於斜坡上的農地			
<a href="#">332</a>	<b>等高緩衝種植帶</b> 在山坡周圍建立的永久的草本植被窄條, 並與在等高線上較寬的耕作帶, 沿着斜坡交替。	<a href="#">601</a>	<b>植物屏障</b> 因應斜坡的輪廓或跨越水流匯集的區域, 建立由堅韌而密集的植物組成的永久植被帶。

根據 NRCS <<全美保育措施手冊>>, 有 \* 者除外。有 \* 的措施現時未有 NRCS 認可的年期, 亦未必有對年期的科學共識。適用於復元基金資助計劃的措施年期, 根據以下資料來源計算: [A Lifecycle Model to Evaluate Carbon Sequestration Potential and Greenhouse Gas Dynamics of Managed Grasslands](#)及 [Long-term climate change mitigation potential with organic matter management on grasslands](#)